**一、永旺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、除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以外的全日制三、四年级本科生；

2、被认定为本学年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生活俭朴；

3、思想端正、勤奋学习、成绩优良、道德品质良好；

4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；

5、之前未获得过永旺奖学金

6、2019-2020学年未获得其他社会奖学金、未有需要3个月以上去海外以及其他大学留学的情况；

7、能够积极配合并参加永旺1%俱乐部举办的有关活动；

**二、中海油助学金评选条件**

基本条件：

1、我校正式注册在校的二、三、四年级本科生；

2、实际消费水平无法达到学校所在地生活最低标准；

3、本学年未获其他社会助学金或学校提供的减免学费等优惠；

4、被认定为本学年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生活俭朴；

5、积极参加各种社会公益活动。

优先条件：

1、孤儿贫困生；

2、烈士家庭的贫困生；

3、少数民族地区贫困生；

4、享受最低生活补贴家庭的贫困生；

5、双亲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生；

6、国家级贫困县农村的“五保户”及其它经济困难的家庭；

7、国家级贫困县城市的双亲下岗家庭的贫困生；

**三、天泰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、全日制二、三、四年级本科生；

2、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3、自觉遵守法律和校规校纪，生活俭朴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
4、自立、自强，积极参加勤工助学活动；

5、学习认真、刻苦，成绩优秀；

6、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生活俭朴；

7、本学年接受其他资助或奖励不超过5000元。

**四、中国银行自强大学生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、全日制二、三、四年级本科生；

2、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品行端正，热心公益，乐观向上；

3、自强不息，勇于克服在经济、学业、生活或其它方面的困难，表现出非同一般的顽强毅力，有突出的**自强事迹**或个人成绩；

4、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者优先。

**五、青岛银行优秀大学生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、全日制二、三、四年级本科生；

2、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在当年学校学生素质测评中，“思想政治素质”评定应为“良好”及以上；

3、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本学年学习成绩为前10％；

4、富有爱心，乐于助人，积极参加公益或社会实践活动；

5、同等条件下，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者优先。

**六、青岛双瑞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、海洋与大气学院、工程学院和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的全日制二年级、三年级本科学生各2名。

2、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在当年学校学生素质测评中，“思想政治素质”评定应为“良好”及以上；

3、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学习成绩列班级前10％；

4、富有爱心，乐于助人，积极参加公益或社会实践活动；

**七、鲁信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、信息、工程、管理、经济、文新、法学和国管学院等七个学院的全日制二、三、四年级本科生；

2、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学校学生素质测评中，上年度“思想政治素质”评定为“良好”及以上；

3、学习成绩优异，上年度学习成绩列班级前30％；

4、富有爱心，乐于助人，积极参加社会公益实践活动；

**八、德才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、全日制二、三、四年级本科生

2、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在当年学校学生素质测评中，“思想政治素质”评定应为“良好”及以上；

3、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获得当年学习优秀奖学金；

4、富有爱心，乐于助人，积极参加公益或社会实践活动。

**九、锦绣前程励志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、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；在当年学校学生素质测评中，“思想政治素质”评定应为“良好”及以上。

2、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。有慈善精神，懂感恩，愿意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反哺学校慈善事业、支持锦绣前程教育基金的持续发展。

3、在当年学校学生素质测评中，科学文化素质排名在班级排名前50%；少数民族学生在同年级少数民族学生中科学文化素质排名在前50%，或科学文化素质名次比前一年进步10名以上。

4、家庭经济困难或因遭遇突发事件致使生活困难的全日制本科生。

5、被授予校级以上“优秀学生”、“优秀学生干部”、“优秀团干部”等荣誉称号者优先考虑。

**7、回捐要求**

获助学生需签署《“中国海洋大学锦绣前程教育基金”回捐承诺书》（附件），并承诺自正式参加工作后，即根据收入情况制订明确的回捐计划，履行回捐责任。

**十、圣武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. 思想政治表现良好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在当学年学生素质测评中，综合测评或单项测评结果应为“良好”及以上；

2. 在校期间学习态度端正、成绩优异，当学年学习成绩列班级（专业）前20%；

3.富有爱心，乐于助人，积极参加公益或社会实践活动。

**十一、Tymphany新声力量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. 就读年级：**三年级以上全日制在读本科生**；

2. 在校表现：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，遵守国家政策法规以及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和行为规范，全学年无违纪处分，积极参加班级和院校所组织的各项活动并表现突出；

3. 学习成绩：本科生学习成绩专业排名前30%，学习刻苦，成绩优良，所修课程需一次性考核合格，优先考虑上一学年成绩排名靠前及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者；

4. 在同等条件下，具备以下条件者优先考虑：获得市级以上级别的科研、学习竞赛类活动奖励者；被认定为该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者；在声学领域就业或深造者；

**十二、歌尔声学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. 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良好的道德品质；

2. 学习刻苦努力，本科生学习成绩专业排名前30%或具有实践创新能力，并获得院级以上创新创业大赛奖励者。

3、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动手能力：本科生中有一定的科研能力和创新精神者；有产业化应用科技成果者优先。

4、与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有项目合作经历者优先；毕业后愿意到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（双向选择）者优先；愿意在中国海洋大学继续攻读研究生者优先。

**十三、浪潮奖学金评选条件**

1.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，社会主义信念坚定，社会责任感强，遵纪守法，身心健康；

2. 本科生勤奋学习，学习成绩专业排名前30%或获得国家级科技竞赛、创新创业大赛奖励；

3. 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考试违纪、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；

4. 品行表现优良，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；

5. 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有项目合作经历者优先；毕业后愿意到浪潮集团有限公司工作（双向选择）者优先；

以上社会奖学金申请者出现下列情况时，将取消其受助资格：

1、发现所报材料不属实的；

2、违反校规校纪受到学校处分的；

3、不愿意参加公益或志愿者活动的；

4、个人生活铺张浪费的；